

股票代码：603817 股票简称：海峡环保 公告编号：2019-032
转债代码：113532 转债简称：海环转债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福建海峡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资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总额度不超过 15,000 万元。截至公告日前，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海峡环保”）向上述担保对象提供担保余额为 0。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本公司无对外担保逾期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控股子公司海资公司为推进晋安区益凤渣土及建筑废弃物资源化利用项目工程建设需要，拟向合作银行申请固定资产贷款资金 29,400 万元，为保证海资公司融资工作的顺利推进，根据合作银行的贷款有关要求，海资公司各股东将按持股比例为上述贷款提供担

保，其中公司为海资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度不超过 15,000 万元。

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1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详情请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海峡环保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该议案无须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福建海峡环保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7 年 3 月 30 日

住所：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秀峰路 188 号闽台广告创意产业园 9#4 层

法定代表人：卓贤文

注册资本金：人民币 80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股权结构：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有 51%；福建喻新环保投资有限公司持有 49%。

经营范围：再生资源的技术开发；对渣土及建筑废弃物处置工程投资、建设、管理、产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状况：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海资公司总资产为 19258.62 万元，负债总额 10951.42 万元，净资产 8307.20 万元，营业收入 1223.55 万元，净利润 308.85 万元，资产负债率 56.87%。（已经审计）

截止 2019 年 3 月 31 日，海资公司总资产为 22581.67 万元，负

债总额 14291.52 万元，净资产 8290.15 万元，营业收入 113.06 万元，净利润-17.05 万元，资产负债率 63.29%。（未经审计）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保证人：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上述事项之日起一年内

担保金额：担保总额度不超过15000万元

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发生的债权构成保证合同之主债权，包括本金、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

上述贷款及担保协议尚未签订。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担保主要用于所属控股子公司海资公司晋安区益凤渣土及建筑废弃物资源化利用项目工程建设需要，公司拥有被担保方的控制权，且其现有经营状况良好，因此担保风险可控，同意公司为海资公司提供担保。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如下独立意见：担保对象为所属控股子公司海资公司，主要用于海资公司晋安区益凤渣土及建筑废弃物资源化利用项目工程建设需要。担保比例以公司持股比例为限，其余部分由其他股东按持股比例提供等比例的担保，公司提供担保总额度不超过15,000万元。公司拥有被担保方的控制权，且其现有经营状况良好，上述担保风险可控，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不存在损害公司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为海资公司提供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信息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对外（对合并报表范围外的公司）担保金额为 0 万元；公司对子公司（含控股子公司）担保金额为 0 万元；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金额为 3700 万元，即福建红庙岭海峡环保有限公司为福建金溪海峡环保有限公司的金溪污水处理厂和梅溪污水处理厂项目建设贷款 3700 万元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金额为 3700 万元，担保期限为 2016 年 10 月 26 日至 2030 年 10 月 26 日，担保金额占 2018 年度公司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 2.43%，占 2018 年度公司经审计的资产总额 1.15%。福建红庙岭海峡环保有限公司以及福建金溪海峡环保有限公司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除上述事项之外，截至目前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行为及逾期担保情况。

特此公告。

福建海峡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5 月 14 日